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赤子城

newborntown

NEWBORN TOWN INC.

赤子城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11)

於2022年3月31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赤子城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3月16日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函（「股東特別大會通函」）和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股東特別大會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所有提呈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股東特別大會決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 (投票數目的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考慮及酌情批准根據合夥協議成立基金。	194,575,114 100.000000%	0 0.000000%
2.	一般及無條件授權董事(或獲其正式授權的委員會)作出董事(或獲其正式授權的委員會)認為根據合夥協議成立基金及 / 或使其生效而言可能屬必要、適當、適宜或權宜之一切有關進一步行動及事宜，並簽署及簽立一切有關其他或進一步文件或協議，並採取一切董事(或獲其正式授權的委員會)認為符合本公司利益之有關步驟。	194,575,114 100.000000%	0 0.000000%
3.	根據購股權計劃向劉春河先生授出購股權，以認購24,000,000股股份。	158,079,649 81.243508%	36,495,465 18.756492%
4.	根據購股權計劃向李平先生授出購股權，以認購6,000,000股股份。	158,079,649 81.243508%	36,495,465 18.756492%

附註：上述決議案全文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和股東特別大會通函內。

由於上述各項決議案分別獲超過50%贊成票，所有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191,216,000股。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劉春河先生、李平先生及彼等各自聯繫人持有並有權行使合共310,928,420股股份（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佔已發行股份的約26.10%），並於建議根據合夥協議成立基金及建議授出中擁有重大權益，已就批准建議根據合夥協議成立基金及建議授出的決議案放棄投票。

因此，賦予獨立股東權利出席大會及於會上就決議案投票的股份總數為880,287,580股，約佔本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73.90%。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股份賦予任何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惟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且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票，亦無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函內表示其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反對決議案或放棄投票。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之監票員，負責點票事宜。

承董事會命
赤子城科技有限公司
主席
劉春河

北京，2022年3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劉春河先生、李平先生、葉椿建先生及蘇鑾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高明先生、池書進先生及黃斯沉先生。